

证券代码:002014 证券简称:永新股份 公告编号:2022-040

黄山永新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 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黄山永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于2022年11月25日以传真或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通知,2022年11月30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会监事5人,实际参与表决监事5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尹毅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赞成票14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详细内容刊登在2022年12月1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相关独立意见,同意上述十四名董事候选人(其中五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全文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二、会议以赞成票14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本次董事会决定于2022年12月1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董事、监事会提交的相关议案。

通知内容详见2022年12月1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黄山永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一日

证券代码:002014 证券简称:永新股份 公告编号:2022-041

黄山永新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 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黄山永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于2022年11月25日以传真或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通知,2022年11月30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会监事5人,实际参与表决监事5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文斌先生主持,经与会监事充分讨论,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会议以赞成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详细内容刊登在2022年12月1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特此公告。

黄山永新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一日

证券代码:002014 证券简称:永新股份 公告编号:2022-042

黄山永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黄山永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将于2022年12月22日到期,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22年11月30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并提议公司于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尹毅先生、周原先生、高敏坚先生、鲍祖本先生、潘健先生、沈陶先生、王冬生先生、江蕾女士、余波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的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瞿鹏先生、林洪高先生、黄枚立先生、张月红女士、吕先绍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的独立董事候选人。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已对上述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认为上述候选人均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资格。公司独立董事对董事会换届选举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上述董事候选人数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独立董事候选人数量的比例不少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兼任独立董事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未超过董事会总数的三分之一。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相关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任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上述候选人的简历详见本公告附件。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就职前,原监事仍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董事职责。

特此公告。

黄山永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一日

附件:第八届董事会候选人简历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尹毅,男,1960年4月出生,高级工程师,本科学历。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中国包装联合会副会长,中国化学工业学会涂料涂装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现任公司董事长,黄山永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黄山永佳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永新股份(香港)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河北永新包装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广州永新包装有限公司董事长,包装新材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尹毅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黄山永佳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持有黄山永佳投资有限公司4.30%的股份,持有公司股票2,400,000股,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规定的相关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周原,男,1987年1月出生,金融硕士学位。现任公司副董事长,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上海威视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中粮包装控股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

周原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持有公司股票3600股,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规定的相关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高敏坚,男,1953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经济学学士学位,香港特区政府委员会执行委员会委员,香港中华总商会连任常务委员,中山市信息产业协会软件行业分会常务理事。现任公司董事, Noble Choice Limited 董事长,裕农国际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裕农国际企业有限公司董事长, Yu Tung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董事长, Yu Tung System Engineering Company Limited 董事长,裕东(中山)机械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瑞霖高廷任涂装科技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瑞霖高廷任(中山)涂装设备有限公司董事长,雅仕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 Candif International Limited 董事长, Integrated China Corporation 董事长,英特韦特公司董事长,香港迅达网络系统有限公司董事长,英特韦特科技(广东)有限公司董事长,高氏兄弟有限公司董事, Ko Brothers Property Management Limited 董事,美邦化学有限公司董事长, Magic Carpet Holdings Limited 董事长。

高敏坚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美佳粉末涂料有限公司董事长,永邦中国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通过美佳粉末涂料有限公司,永邦中国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票44,689,376股,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规定的相关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鲍祖本,男,1964年11月出生,高级工程师,硕士学位。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曾荣获安

徽省劳动模范。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黄山永佳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黄山永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黄山精工印刷制版有限公司副董事长,黄山源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广州永新包装有限公司董事,黄山天马铝业有限公司董事,黄山三复智能机械有限公司董事长。

鲍祖本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黄山永佳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持有黄山永佳投资有限公司4.30%的股份,持有公司股票3,931,009股,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规定的相关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潘健,男,1974年4月出生,高级工程师,硕士学位。安徽省政府特殊津贴专家。曾任公司质量部经理,技术部经理,生产总监,技术总监,总经理助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黄山新力油墨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陕西永新包装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黄山源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潘健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黄山永佳投资有限公司0.30%的股份,持有公司股票1,200,000股,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规定的相关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王冬,男,1975年10月出生,硕士学位,注册会计师。曾任职于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中国智能交通系统(控股)有限公司。现任公司董事,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中国智能交通系统(控股)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王冬先生为公司股东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及财务总监,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规定的相关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江蕾,女,1987年2月出生,市场营销硕士。曾任职于上海乐高玩具有限公司,上海国际主题(迪士尼)乐园有限公司,上海美泰芭比贸易有限公司,通商(廊坊)中国投资有限公司。现任黄山永佳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江蕾女士为公司股东黄山永佳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持有公司控股股东黄山永佳投资有限公司4.80%的股份,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规定的相关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余波,男,1974年10月出生,大专学历。现任黄山永佳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黄山永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黄山汉邦树脂颜料有限公司总经理,黄山源点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黄山胜贤贸易有限公司董事长。

余波先生为公司股东黄山永佳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持有公司控股股东黄山永佳投资有限公司4.90%的股份,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规定的相关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瞿鹏,男,1965年7月出生,化学工程专业工学博士。主要从事化学工程、材料学等专业领域的教学与科研工作,历任合肥工业大学化学学院院长,合肥工业大学材料科学技术研究院院长等职务。现任合肥工业大学化学化工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兼任教育部高等学校化工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安徽省化学学会精细化工专业委员会委员,安徽省可控化学与材料工程重点实验室主任,安徽省总工会常务理事,副理事长,安徽省化学会常务理事,副秘书长,安徽塑料协会常务理事,副会长等职务。现任公司独立董事,东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皖维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瞿鹏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规定的相关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吕先绍,男,1964年1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教授。曾任四川投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四川水坪井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高新发展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四川省教育审计学会会长,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四川现代农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独立董事。

吕先绍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规定的相关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张月红,女,1959年12月出生,大专学历。曾任北京印铁制罐厂科员,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现任中国包装联合会分支机构委员会秘书,中国包装协会常务理事。

张月红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规定的相关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吕先绍,男,1964年1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教授。曾任四川投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四川水坪井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高新发展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四川省教育审计学会会长,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四川现代农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独立董事。

吕先绍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规定的相关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黄枚立,男,1955年2月出生,博士学历,中国科技大学管理学院副教授。现任阳光电源人力资源管理部副经理。现任公司独立董事,东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黄枚立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规定的相关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张月红,女,1959年12月出生,大专学历。曾任北京印铁制罐厂科员,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现任中国包装联合会分支机构委员会秘书,中国包装协会常务理事。

张月红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规定的相关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吕先绍,男,1964年1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教授。曾任四川投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四川水坪井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高新发展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四川省教育审计学会会长,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四川现代农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独立董事。

吕先绍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规定的相关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证券代码:002014 证券简称:永新股份 公告编号:2022-043

黄山永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黄山永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任期将于2022年12月22日到期,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22年11月30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并提议公司于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洪洲先生、吴昌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上述候选人的简历详见本公告附件。

上述候选人已参加股东大会选举成为非职工代表监事后,将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3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第八届监事会,监事会中职工代表监事的比例不低于三分之一。

洪洲先生,男,1968年7月出生,化学工程专业工学博士。主要从事化学工程、材料学等专业领域的教学与科研工作,历任合肥工业大学化学学院院长,合肥工业大学材料科学技术研究院院长等职务。现任合肥工业大学化学化工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兼任教育部高等学校化工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安徽省化学学会精细化工专业委员会委员,安徽省可控化学与材料工程重点实验室主任,安徽省总工会常务理事,副理事长,安徽省化学会常务理事,副秘书长,安徽塑料协会常务理事,副会长等职务。现任公司独立董事,东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皖维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洪洲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规定的相关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吴昌祺,男,1941年12月出生,高级工程师,曾任屯溪染业油厂厂长兼党委书记,总工程师,黄山市产品质量检验所和计量所所长,美邦(黄山)胶业有限公司副董事长。现任公司监事。

吴昌祺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规定的相关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证券代码:600711 证券简称:盛屯矿业 公告编号:2022-154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1246号文核准,公司于2020年3月2日公开发行了23,864,56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238,645.60万元(含发行费用),募集资金净额为236,619.96万元。中国证监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募集资金到账事项出具了“中审天通[2020]证审字第0400002号”验资报告,确认募集资金于2020年3月6日到账。公司已对募集资金实行了专户存储制度,并与开户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切实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和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分别与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城建支行(原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思明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城建中心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专用,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账户情况如下:

序号	开户行	账号	状态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建支行	410002072902005144	本次账户
2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12968010010962952	本次账户
3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351000650130020484	本次账户
4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881000010012001181	本次账户
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801001567810205	已销户
6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7891670000097	已销户
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4297679148	已销户
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城建中心支行	40328001040959340	已销户

三、本次注销的募集资金专户情况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城建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四行”募集资金专户存放的募集资金已经按照相关规定使用完毕,专户余额为零,上述四行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根据《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已经办理完毕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公司和中信证券及上述银行就募集资金专户事宜的《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四、备查文件

撤销银行结算账户申请书。

特此公告。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2596 证券简称:海南瑞泽 公告编号:2022-069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融资进展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广东绿润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绿润”)与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良支行(以下简称“顺德农商银行大良支行”)签署了《借款合同》,广东绿润向顺德农商银行大良支行申请流动资金借款1,700万元人民币,具体情况如下:

1. 借款方:广东绿润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贷款人: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良支行

3. 借款金额:1,700万元人民币

4. 借款期限:自2022年11月21日起至2024年9月30日止

5. 借款用途:用于广东绿润流动资金周转

6. 审批程序:2022年3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债务性融资计划的议案》,2022年5月19日上述议案经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融资金额在上述额度内,因此无需再经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2596 证券简称:海南瑞泽 公告编号:2022-069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融资进展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广东绿润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绿润”)与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良支行(以下简称“顺德农商银行大良支行”)签署了《借款合同》,广东绿润向顺德农商银行大良支行申请流动资金借款1,700万元人民币,具体情况如下:

1. 借款方:广东绿润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贷款人: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良支行

3. 借款金额:1,700万元人民币

4. 借款期限:自2022年11月21日起至2024年9月30日止

5. 借款用途:用于广东绿润流动资金周转

6. 审批程序:2022年3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债务性融资计划的议案》,2022年5月19日上述议案经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融资金额在上述额度内,因此无需再经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三十日

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就职前,原监事仍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董事职责。

特此公告。

黄山永新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一日

附件: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洪洲先生,男,1968年7月出生,本科学历。现任公司董事,黄山供销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安庆华兰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黄山辉生物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黄山古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黄山贝诺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黄山西四月乡友农场有限公司董事长,黄山友谊南海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黄山全晟密封村社有限公司董事。

洪洲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黄山供销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为控股股东黄山永佳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持有黄山永佳投资有限公司3.55%的股份,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规定的相关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吴昌祺,男,1941年12月出生,高级工程师,曾任屯溪染业油厂厂长兼党委书记,总工程师,黄山市产品质量检验所和计量所所长,美邦(黄山)胶业有限公司副董事长。现任公司监事。

吴昌祺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规定的相关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证券代码:002014 证券简称:永新股份 公告编号:2022-044

黄山永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 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黄山永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决定于2022年12月16日(星期五)在公司会议室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 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 会议召开合法、合规性: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决定召开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 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2年12月16日(星期五)下午2:3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12月16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12月16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选择网络投票方式或在现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2年12月12日(星期一)。

7. 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 现场会议地点:黄山市徽州区徽州东路188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编码如下表: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01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9)人
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9)人
1.01	选举尹毅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周原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高敏坚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鲍祖本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5	选举潘健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6	选举王冬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7	选举江蕾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8	选举余波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9	选举吕先绍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5)人
2.01	选举瞿鹏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2	选举林洪高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3	选举林高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4	选举张月红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5	选举吕先绍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3.01	选举洪洲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3.02	选举吴昌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编码如下表:

1. 授权委托姓名及签章: 委托投票人持有上市公司股票的身份证明; 受托人姓名; 委托日期; 注1:授权委托书剪报或重新打印均有效; 注2:法人股受托书,应携带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持股凭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参与股东大会。

2. 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编码如下表:

1. 授权委托姓名及签章: 委托投票人持有上市公司股票的身份证明; 受托人姓名; 委托日期; 注1:授权委托书剪报或重新打印均有效; 注2:法人股受托书,应携带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持股凭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参与股东大会。

证券代码:002014 证券简称:永新股份 公告编号:2022-045

黄山永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第八届监事会 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黄山永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会由5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监事不少于三分之一,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公司于11月30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汪云峰先生、胡玲俐女士、李吉红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的职工代表监事(简历附后),与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任期至第八届监事会届满。

上述职工代表监事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有关监事任职资格和条件。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担任的监事不少于监事会人数的三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特此公告。

黄山永新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一日

证券代码:600759 证券简称:ST洲际 公告编号:2022-049

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有柳州市市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部分股权将被第二次司法拍卖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近日收到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22年11月25日下发的拍卖通知书(2021)粤03执恢1063号之一,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拟于2022年12月18日在淘宝网司法拍卖平台(户名: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网址: sf.taobao.com/0755/03)第二次拍卖公司持有柳州市市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2500万股股权,第二次起拍价为第一次起拍价的八折即22820000元。有关拍卖事宜请自行登陆该网站浏览。

三、本次司法拍卖对被拍卖公司的影响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拍卖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拍卖事项的进展情况,本次拍卖后续可能涉及竞拍、缴款、法院执行法定程序、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如上过程顺利完成,公司将根据最终结果,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四、其他重大事项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11月30日

证券代码:000428 证券简称:华天酒店 公告编号:2022-083

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长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9月1日披露《关于公司董事会秘书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5),原董事会秘书罗伟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在公司董事会秘书空缺期间,公司董事会指定财务总监罗平女士代为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罗平女士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已满三个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秘书空缺时间超过三个月的,董事长应当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因此,自本公告披露日起,由公司董事长罗伟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尽快完成董事会秘书的选聘工作。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12月1日